

与广东先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双元制合作办学协议书

校企合作办学协议书

甲方：揭阳职业技术学院	乙方：广东先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法人代表：龚善初	法人代表：郑烽
所在地：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仙桥	所在地：广东省揭阳市空港经济区渔湖仁和工业区
邮政编码：522000	邮政编码：522000
联系电话：0663--8859892	联系电话：0663--8112299

为充分发挥校企双方的优势,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、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;为学生实习、实训、就业提供精准的实习就业岗位;为教师提供参与企业技改、科研平台;为企业工程技术人员参与学院教学等事项。经双方充分酝酿,同意实行“双元制”合作办学模式,合作新办“先捷双元班”。

经双方友好协商,现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协议主体

(一)甲方责成信息工程系为与乙方合作主体,由信息工程系代替甲方承担协议中的权利与义务。

(二)揭阳市先捷电子有限公司是乙方主体,履行该协议乙方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。

(三)协议合作期限暂定五年。

(四)本协议的“双元制”合作办学模式,合作新办“先捷双元班”是指:

(1)甲方在学生中按照“学生自愿、甲乙双方挑选、单独组班、接受资助、实习就业”为原则,组建“先捷双元班”;

(2)乙方对“先捷双元班”学生从大二起每月资助200元/生(不含寒暑假),学生到乙方实习后的当月取消;

(3)“先捷双元班”学生在乙方实习期间享受同岗位试用期人员工资的80%报酬;

(4)“先捷双元班”课程计划由双方商定，乙方可以派出工程技术人员承担合适的免费课程（如：开讲座或讲授生产技术知识等）；

(5)“先捷双元班”在学院理论学习两年，第三年由甲乙双方共同指派教师（工程技术人员）指导学生在乙方进行理论学习和实践学习（实习含实训），并要参加相关期末考试或者毕业论文、作业、设计等，以完成学业；

(6)甲方可以根据乙方要求派遣教师参与乙方技术改造、设备调试、产品研发、营销策划、生产管理等，报酬由乙方与教师另行协议；

(7)乙方可以免费为甲方教学提供实训便利，为教师科研提供场地和现有设备与设施，科研成果分享由双方另行协议。

二、合作方式及内容

(一)“先捷双元班”组建

(1)组建“先捷双元班”由甲方在学生中动员，学生自愿选择后，由甲乙双方对学生进行面试确认，再由乙方与学生签订入班协议，乙方根据协议为学生发放10个月（第三学期至第四学期）的资助，逐月发放；

(2)“先捷双元班”学生原来的班级身份不变（含专业类别、毕业证书），但是参与“先捷双元班”的一切活动，系行政和系党团按照“先捷双元班”给予单列，涉及学院层次的奖励与名誉占用原班级名额；

(3)“先捷双元班”主体学生是“电子信息工程技术专业”学生，信息工程系其他专业学生也可以申请加入该班学习。2017年9月在2015级中组建第一个“先捷双元班”，人数不超过15人，该班直接到乙方实训、实习；

(4)2018年3月在2017级学生中遴选新一届“先捷双元班”，2018年、2019年均于次年3月遴选“先捷双元班”，每班人数不超过20人。

(二)“先捷双元班”人才培养方案、教学计划和课程设置在符合国家规定的前提下，优先考虑乙方要求（如：本企业岗位的技能等级、岗位特征等要求，为甲方制订专业培养方案提供依据），具体计划由双方共同制定。

(三)学生授课、生产实习的时间安排，由甲、乙双方根据和生产实际协商确定。

(四)甲、乙双方各派一人负责学生管理，学生应遵守乙方规章制度（含考勤管理和技术管理），同时不得违反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，服从乙方现场管理人

员的管理。

(五) 由甲、乙双方成立校企合作工作小组, 甲方应加强学生的思想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, 乙方应加强安全教育和爱岗教育, 工作小组应协调学生与乙方的关系。甲、乙双方联合对学生表现做出评价。

三、产学研合作

(一)、经双方协商, 乙方派专家、技师担任甲方校外兼职教师或客座教授, 重点在搞好专业实训教学, 甲方派教师参与乙方的项目开发、技术攻关等。

(二)、乙方接收甲方教师到企业参加生产实践培训, 人数和时间由双方协商, 甲方派教师为乙方进行员工技术培训。

(三)、甲乙双方联合开展技术攻关, 联合向政府各级管理部门申请科研项目, 共同分享科研成果和科研经费。

(四)、经双方协商, 乙方可以派专家、技师为“先捷双元班”学生开讲座或讲授生产技术知识。

(五)、甲方向乙方推荐“先捷双元班”的优秀毕业生到乙方工作, 乙方应优先录用。

四、生产安全与安全教育

(一) 乙方要严抓安全生产;

(二) 甲方协助乙方对学生进行安全生产教育、操作规范教育、厂纪厂规教育和爱厂敬业教育;

(三) 对不遵守厂纪厂规的学生, 甲乙双方都要加强教育, 对屡次违反厂纪厂规的学生乙方可以责令其离开乙方, 甲方根据乙方决定除名其“先捷双元班”身份;

(三) 乙方要为进入乙方实践学习的学生购买相关保险;

五、其他内容

(一) 由甲方负责组织招生工作相关事宜, 乙方参与班级学员的选拔, 选拔事宜另行商定。

(二) 以上协议如遇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未尽事宜时, 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。

(三) 协议签订后, 甲方在乙方悬挂《揭阳职业技术学院“双元制”产、学研基地》牌匾。

(四) 甲乙双方如有重大违反该协议事项、或者有一方提出终止要求, 该协议即停止执行。

(五) 本协议有效期自二〇一七年九月起至二〇二一年六月止。

本协议一式二份, 双方各持一份。

甲方(章):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(章): 广东先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代表(或授权)人:

代表(或授权)人:

2017年 月 日

2017年 月 日